

離島區議會
交通及運輸委員會
文件 T&TC 36/2020 號

有關清理違法佔用電單車泊位的廢棄電單車的提問

李嘉豪議員通知本會，在 2020 年 9 月 21 日*舉行的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上，他將會提出以下提問：

“ 東涌區內泊車位不足，加上電單車泊位經常被違法佔用，導致區內違泊問題嚴重。不少沒有行車證或車牌，甚至零件殘缺不全的廢棄電單車(俗稱「死車」)長期佔用電單車泊位，令電單車使用者無法使用，亦有死車長時間放在路旁無人清理，影響環境衛生。本人收到不少居民反映，指東涌北文東路的電單車泊位被不少死車佔用。

就此，本人請運輸署、香港警務處(警方)、路政署及民政事務總署派代表出席會議，回應以下提問：

1. 請提供東涌區內現有的電單車泊位數量並按地區詳細列出。
2. 請問有關部門是否知悉現時有多少輛死車被棄置於電單車泊位內；如是，請按地區詳細列出；如否，原因為何？
3. 請問有關部門如何處理長期佔用電單車泊位的死車，以及移走死車需時多久？
4. 過去一年東涌區內被警方、地政總署或相關部門貼出告示或警告信要求移走的死車數目為何，以及成功移走的死車數目為何？
5. 過去一年相關部門採取的聯合清理廢棄電單車行動的次數為何；由哪個部門負責統籌；以及根據哪些條件決定發起行動？ ”

離島區議會秘書處

檔號：IS 120/3/01

日期：2020 年 7 月 3 日

* 因疫情關係，原定於 2020 年 7 月 20 日的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取消。上述提問改於 2020 年 9 月 21 日的會議上討論。